

## #防非宣传月##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

半个月前的5月12日，虚拟货币市场上演了一场超级大“血崩”。市值曾经排名第三、有着“币圈茅台”之称的LUNA币暴跌99%，数百亿美金的财富瞬间蒸发，这个曾经价格高达119.5美元的加密货币，最新价格已经无限归零！随着币圈“信仰”的崩塌，数十只有成交量的虚拟货币跌幅或超过90%，即使是主流如比特币和以太坊的加密货币也出现暴跌。

这一天，24小时里，共有将近40万人爆仓，最大单笔爆仓达1000万美元。被币圈玩家称为“大屠杀日”。

不知您身边有没有玩“虚拟货币”的朋友呢？他们的投资体验如何？小诺今天想给大家好好聊一聊这个“虚拟货币”，要知道，它可不仅仅是能够割韭菜的“镰刀”，甚至可能带来法律风险呢！

不仅是割韭菜的“镰刀”

还是法律的“红线”

首先，咱们要明白，什么是虚拟货币？

虚拟货币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货币，它以数字化形式存在于网络世界中。

它不具有法偿性、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具有与货币等同的法律地位，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所以这就带来了第一个重要的法律问题：

虚拟货币的投资和交易是受法律保护的吗？

答案是否定的。

去年9月15日，在十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防范和处置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的通知》中，就已经明文规定了：

“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属于非法金融活动。”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意思是以下三种情况全都是严格禁止的：

1、开展虚拟货币的兑换业务：不管是开展法定货币与虚拟货币兑换业务，还是虚拟货币之间的兑换业务，一律不得开展；

2、开展虚拟货币的相关业务活动：无论是作为中央对手方买卖虚拟货币，还是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信息中介和定价服务，全都是违法行为；

3、擅自公开发行虚拟货币或代币票券。

所以对于“币圈”一夜暴富的“神话”充满幻想的朋友们可要小心警惕了，要避免产生上述行为。

因为在《通知》已经明确告知了：

### 参与虚拟货币投资交易活动存在法律风险。

任何法人、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投资虚拟货币及相关衍生品，违背公序良俗的，相关民事法律行为无效，由此引发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涉嫌破坏金融秩序、危害金融安全的，由相关部门依法查处。

也就是说，投资虚拟货币，或者从事虚拟货币交易，很可能会面临两种法律后果：

#### （一）民事责任

相关民事法律行为可能无效，最直接的后果就是签署的各类投资虚拟货币及相关衍生品的合同无效，相关参与方可能要面临巨大的经济损失；

#### （二）刑事责任

对于开展虚拟货币交易和炒作活动构成犯罪的，包括洗钱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等，将需要承担对应的刑事责任。

所以，各位朋友可要擦亮眼睛了。不能光想着一夜暴富，这个虚拟货币交易，搞不好，可不仅仅会被“割韭菜”，甚至你被坑了钱，都无法受到法律保护，严重者还有可能承担法律责任。

警惕虚拟货币交易的“千层套路”

既然咱们知道了，虚拟货币相关业务属于非法金融活动，那么对于这些披着虚拟货币“外衣”的违法行为，咱们普通投资者怎么识别和防范呢？小诺给大家总结归纳了一下，咱们逐一来看。

## 第一类、利用虚拟货币进行传销

犯罪分子利用高额收益为诱饵，包装一些看起来高大上的概念，比如“公链项目”、“智能合约”、“去中心化金融理财游戏”、“云矿机”、“短视频”等等，诱导投资人购买代币，发展线下，建立层级，参与传销而不自觉，项目的结局无疑都是崩盘、收割。

这种类型的骗术看起来千变万化的，其实通常具备以下特征，只要提高警惕，就不会轻易上当了：

- 1.利用区块链的噱头来包装和炒作，从而诱骗投资者。
- 2.交纳一定数额的虚拟货币作为入门费。
- 3.犯罪组织化、专业化、隐蔽化。
- 4.拉人头模式层级深，采用层级团队计酬。

## 第二类、利用虚拟货币进行洗钱

这种类型的犯罪行为，大致分为三个阶段：首先是犯罪分子将诈骗赃款用于购买虚拟货币，随后利用虚拟货币的匿名性进行多次交易，最后将“清洗”过的虚拟货币在境外交易所或境内私下交易中变现，完成洗钱操作。

犯罪分子为了隐藏身份，常常使用名为“跑分”的洗钱手段：利用互联网平台广泛发布兼职信息招募社会人员，随后，跑分平台将手把手教学，通过交易平台买卖虚拟货币，最后由兼职者提现到跑分平台的钱包地址。

由于区块链钱包具有匿名性，整套流程中，实际留痕的只有购买虚拟货币的兼职者，避免了黑灰产从业者的正面接触，以逃避监管。

而不小心上当参与了兼职的人，可就很容易在懵懵懂懂之中踩上法律的红线了，而且由于这种兼职看似门槛低、赚钱快，其中也不乏一些学生群体上当受骗。

### 第三类、利用虚拟货币交易诈骗

这类犯罪行为中，不法分子往往伪装成区块链投资专家、托身“数字货币”、“区块链”、“金融创新”项目内部人员，依托互联网，通过聊天工具、交友平台和休闲论坛，大肆宣传虚拟货币、虚拟资产等非法金融资产，煽动广大投资者抓住机遇，参与虚拟货币交易。

想要避免踩中圈套，咱们得牢牢树立这么三大观念：

#### 1. 首先要清醒地认识到虚拟货币交易的法律风险，不能抱有任何侥幸的心理；

要知道，目前市场上所谓的虚拟货币均不具备货币性质，咱们一定要理性看待虚拟货币，认清投资风险，警惕非法骗局。

#### 2、拒绝“高收益、高回报”

诈骗分子利用网络传播虚假信息，常常使用“稳赚不赔”、“高额回报”等字眼诱感受害人。承诺给予投资者高回报以获得其信任，然后待大量资金投入该虚拟货币之后，立即收盘利用系统问题圈住资金，最后卷走投资款。

#### 3. 警惕“国家、政府名义”

诈骗分子时常举着“国家发行”、“央行授权”这一类的幌子诱导投资者。千万记住，人民币是我国唯一合法货币，未发行其他法定货币，咱们一定要提高警惕，辨别真伪。

### 结语

最后小诺想说的是，这个世界上，从来都是有多高的收益就有多大的风险的。当有人对你吹嘘各种“一夜暴富”故事的时候，就是该提高警惕的时候了。

风险提示：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风险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投资者需要了解基金投资存在可能导致本金亏损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代表本基金业绩表现。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

展的所有阶段。